

釋僭建疑團兩度致歉

梁振英 秉持誠信 服務市民

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日出席立法會答問大會，他強調在處理山頂大宅僭建問題時從無存心隱瞞的意圖，但承認有疏忽及交代不清之處。在開場發言中，梁振英兩次向市民鄭重道歉，並表示願意接受市民的批評；他亦就公務員及問責官員因事件承受壓力，感到抱歉。梁振英承諾日後會加倍謹慎，繼續秉持誠信，為市民大眾服務。他表示，正草擬上任後首份施政報告，希望此後集中全副精神，和市民及立法會議員共同努力，為香港做更多實事。

本報記者 戴正言

梁振英山頂大宅僭建問題引起社會關注，他於上月23日發表就僭建問題的書面報告後，昨日下午又出席立法會答問大會解釋事件，在90分鐘時間內他共回應了22位議員提問。梁振英在開場發言時表示，希望盡早釋除公眾的疑問，亦可以讓大眾重新聚焦政務。他坦言，明白公眾對行政長官的一言一行寄予很高期望。「首先，我必須承認自己在處理僭建的過程中確有疏忽之處，也曾經交代不清，為此我再次向市民鄭重道歉，我承諾日後必定會加倍謹慎。」

外間對屋署質疑欠公允

梁振英表示，自從今年六月有報章指其家中有僭建物開始，一直正視問題，也願意承擔責任，並對屋宇署多次視察的要求充分配合。他強調，完全尊重屋宇署作為執法部門的獨立及專業判斷，上任前後，都絕無干擾屋宇署的工作。他又指出，過去幾個月未就屋宇署的四封來信回覆，是因為在選舉呈請的司法程序未結束前，不能評論事件，還原工程也要暫停。「令此事未能及早解決，實在非我所願。」梁振英指出，司法

程序一結束，他除了發表聲明交代事件，也即時指示認可人士主動約見屋宇署，跟進及處理山頂物業有關問題的構建物，包括四號屋地下低層的磚牆。至今，復修工作已接近尾聲。他重申，屋宇署一直不偏不倚，依法秉公辦理，「有些人對屋宇署的質疑，實在有欠公允，我對公務員和問責同事因而承受壓力感到抱歉。」

無隱瞞意圖承認有疏忽

回顧事件，梁振英指出，在2000年買入山頂物業後，曾經為加建和改建工程特意聘請建築師，主動向屋宇署申請，並且在獲得批准後才動工，完工後通過屋宇署的檢查；但對該物業買入時並未仔細檢視是否存在僭建物、入住後建造花棚及自行解決僭建等工程，處理有欠謹慎，也容易引起誤解，他願意接受市民的批評。梁振英表示，在處理事件時，雖然從無任何存心隱瞞的意圖，但必須承認自己有處理疏忽及交代不清之處，「為此我再次向市民鄭重道歉。」梁振英強調：「我承諾日後必定加倍謹慎，繼續秉持誠信，為市民大眾

服務。」

期望聚焦政務多做實事

梁振英說，他下個月便會發表今屆政府的第一份施政報告。在諮詢期間，他聽到很多市民對政府的期望，希望新政府能帶領香港解決房屋、扶貧安老、環境與保育，以及經濟發展等各項問題，為香港、為下一代爭取更好的發展機會。「我和我的團隊以及公務員同事，現正努力不懈，草擬施政報告的內容，制定各項與市民大眾息息相關的政策和措施。希望今日之後，我可以集中全副精神，和市民及立法會議員共同努力，為香港做更多實事。」

▲梁振英承諾日後會加倍謹慎，繼續秉持誠信，為市民大眾服務

本報記者林少權攝

錯估地下室空間 認封閉前無量度

【本報訊】行政長官梁振英早前在回應其大宅僭建的聲明中，自爆有二百呎的地底僭建空間，其後被量出實質有三百多呎。梁振英昨日承認沒有量度具體尺寸。他又透露，冀在未來兩星期內擬定解決地底僭建空間方法，並與本月至下月間，解決所有僭建問題。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表示，有市民質疑，為何梁振英自爆的僭建空間與屋宇署證實的有差別，梁振英回應時承認沒有量度具體呎數，空間是不規則，他在封閉前沒有量度，一年前封閉入口後亦一直沒有進入，就是約二百呎。

他表示，封閉地下室入口的牆是約一扇門闊，本在原來批准的圖紙之上，自己當時希望盡快還原，因此沒有向屋宇署申報，承認有疏忽，「我相信屋宇署亦都會同意在拆除之後，用某種方式將原來的入口起回一道牆，用一個這樣比較

簡單的處理辦法來處理。因此在我來說，當時不需要有任何的隱瞞。」他又說，地下室實際大小與其公開聲明中有出入，確實是一個疏忽，但自己在社會就其僭建提出質疑後，已憑當時的文件和紀錄查的資料回答公眾問題。

保險界立法會議員陳健波希望梁振英定出處理僭建問題的時間表，認為事件已擱置太久，沒有時間做正經事，希望徹底解決所有問題，讓香港能夠重新聚焦放回最迫切的深層次問題之上。

梁振英表示，他的認可人士現在正與屋宇署商討大宅的解決辦法，以及四號屋地下低層空間的解決辦法。他希望在未來的一、兩個星期可以有解決辦法，餘下的工程，相信只不過是幾日間的事。他預計在本月至一月間，能夠將所有這些問題全部處理好。



▲梁振英承認在封閉地下室前沒有量度具體尺寸

資料圖片

盡快安排屋署視察赤柱大宅

【本報訊】屋宇署人員上星期到行政長官梁振英赤柱大宅視察，但被屋苑管理處人員拒絕進入。梁振英昨日在答問大會時強調，上周五獲悉後，已立即通知租客與屋宇署聯絡，將盡快安排屋宇署進入大宅內視察。若屋宇署發現任何問題，都會完全配合。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譚耀宗昨日在答問大會上，要求梁振英解釋屋宇署派人檢查赤柱大宅時被拒進入事件。梁振英回應時說，他在上星期五晚才知悉屋宇署曾於上星期三嘗試進入赤柱物業的C座，當時已立即致電給負責這個物業與租客聯絡的一名工作人員，請他立即與租客聯繫，並聯絡屋宇署有關人員，着租客可讓他們進

入視察。昨日工作人員已經致電屋宇署，盡快安排屋宇署入屋視察。他強調，事前並不知悉屋宇署嘗試進入，沒有指示過該屋苑任何人，包括管理員，阻止屋宇署人員入屋，他本人會配合屋宇署的調查工作。

梁振英又表示，屋宇署聲明中指出，曾在一年前，即2011年11月派人到赤柱物業進行視察，並未發現單位有僭建密室或其他需要優先取締的僭建物。如屋宇署再發現任何問題，無論大小，甚至是灰色地帶，都會完全配合。他指出，約十年前搬離赤柱後，接到屋宇署的通知指有僭建物，已跟進處理，當時屋宇署亦發了公開的聲明。



▲梁振英昨日出席立法會答問大會為山頂大宅僭建事件解畫

本報記者林少權攝

發現僭建即主動處理

【本報訊】昨日的立法會答問大會上，多名議員接連質疑行政長官梁振英在僭建事件中有誠信問題，尤其是在特首選舉中聲稱自己無僭建，梁振英表示，記憶中沒說過自己沒有僭建。他重申一發現屋內有僭建問題，就主動去處理，強調從無欺騙或隱瞞。

強調無說過沒僭建

自由黨的田北俊在發問時指，特首選舉中，梁振英在和唐英年辯論時，是純粹在僭建問題上的大比拼，給市民的感覺就是唐英年有僭建，而梁振英是沒有的。他批評梁振英在競選特首時，未有交代僭建問題。梁振英回應時說：「這個有個事實上的問題，我記憶中我沒說過我沒有僭建。」他又指：「我一發現了屋內有僭建問題，我就主動去處理了那個僭建，我亦都主動地去做。」

民主黨的李卓人則指，在梁振英宣布參選之前約四、五個月，即2011年5、6月左右，招待一些記者到山頂大宅，並透過記者間接向公眾說，家中沒有僭建。梁振英表示，在山頂那兩個物業事後發現的僭建物，絕大多數不是他去僭建的，上手業主在6月底接受電台的訪問時，也都表示了這個看法。他亦強調，絕對無意在2011年5月與傳媒的聚會中說一些話去誤導公眾。

而公民黨郭家麒則質疑梁振英在6月找四個專業人士視察大宅時沒帶他們看被圍封的地下室。梁振英指，當初找四名獨立專業人士到山頂五號屋視察，是為了回應外界質疑，五號屋車位下的僭建空間，是由他搬入後建造，他們在查核後亦都證明那個空間不可能是他買下這間屋之後才建造，這與四號屋被圍封的僭建工人房無關。

對於衛生服務界議員李國麟問到，為何他這樣的資深測量師學會會員，都會不知道有關僭建，梁振英表示，測量

師學會亦有發聲明講過，他所屬的產業測量師與建築測量師的分別，他亦明白最好的做法，是及早向市民講明情況。

在回應議員提問時，梁振英亦多次表明，在處理山頂物業的僭建問題上，他的基本態度是：「我知道要申請的，我會申請，有申請；我知道是僭建的，我承認是僭建，我馬上處理。」梁振英又強調：「我從來都沒有隱瞞過，說那些僭建物，是還是不是我做的，而是我把事實清清楚楚說出來，由六月下旬到現在都是這樣。」



▲梁振英重申一發現屋內有僭建問題，就主動去處理，從無欺騙或隱瞞。圖為梁振英早前開放山頂大宅予傳媒視察

資料圖片